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35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在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毅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全体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参股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告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参股的公告》。上述对外投资单笔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属于董事会批准权限内的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提名刘毅先生、章苏阳先生、李志毅先生、李贵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提名戴金平女士、刘军宁先生、夏曙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罗力先生、吴思先生、陈俊发先生、将于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在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提名尚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提名人的简历见附件。

三、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3年12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告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件一：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毅：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0 年 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获分析仪器及工业管理双学士学位。1990年7月至1991年6月上海第三分析仪器厂任技术员；1991年7月至1994年12月广东太阳神集团公司任广告策划；1995年8月创立柯顿（天津）电工电器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至今。刘毅先生现为公司控股股东三和公司有限合伙人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柯顿电子执行董事。

其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83.01万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章苏阳：195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5年5月至今任 IDG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无限合伙人和 IDG-Accel中国成长基金无限合伙人。章苏阳先生目前同时担任Ctrip.com International，Ltd.（携程旅行网）的独立董事，及CHINA MEDICAL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LTD.（远程医学学历教育）、CHAINTEA （CAYMAN ISLANDS）HOLDING CORP（茶人控股公司）、Medsphe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Inc.（迈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SUNDIA INVESTMENT GROUP LTD.（桑迪亚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1万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李志毅：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2年至2004年担任柯顿（天津）电工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李贵平：1965 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2年2月至今，组建太原市神州兴业科贸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任山西傅山药业集团公司董事会主席，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4万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戴金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1月，博士学历。戴金平女士曾任河北财经大学外贸系教师，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副教授、教授、副所长、所长，金融工程学院副院长，跨国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金融工程学院副院长，跨国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戴金平女士兼任厦门大学兼职教授，全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教学委员会主任，天津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

戴金平女士现担任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戴金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

刘军宁，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中国文化研究所研究员。

刘军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不存在 《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夏曙锋，男，1978年9月出生，财政部科学研究所投资学在读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千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同时担任重庆理工大学MPAcc校外硕士生导师、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中关村品牌协会理事长等社会职务。2003年5月至2008年6月在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0年12月至2003年5月在湖北立诚会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

现任北京千方集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北京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湖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夏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夏曙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不存在 《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36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席姚凯先生主持了会议。与会监事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姚凯先生自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以来，尽职尽责、较好地完成了监事的工作职责，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提名姚凯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公司最近2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人数不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提名需报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姚凯先生简历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姚凯先生：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9月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商业经济系，获学士学位；后在北京大学第七届工商管理硕士研修班学习并取得毕业和研修证书。1991年天津市一商局针棉织品公司任职部门经理；1992 年2 月至 1995 年在广东太阳神集团有限公司任山东区经理；1995年至1999年1月在柯顿（天津）电工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9 年至今担任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博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同时担任上海联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其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37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参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1、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下简称“公司”或“投资方”）与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云健康”或“标的公司”）股东陈海滨、张磊和陈海涛（以下简称“原股东”）签订《关于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300万元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资款53.85万元作为中科云健康的注册资本，另一部分增资款246.1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投入中科云健康，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增资后，中科云健康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53.85万元，公司持有中科云健康35%的股权。

2、2013年1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参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300万元向中科云健康进行增资。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一号院2号楼6层616室

成立时间：2013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陈海滨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软件设计与开发、系统集成、网络工程、网站设计与开发、网页制作、电脑图文设计与制作、通信系统集成、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与集成、自动化工程、技术支持、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调查、市场推广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一类、电子产品、日用品、百货。

2、中科云健康及其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3、增资前后股权变动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陈海滨	66	66	66	42.9
张磊	18.5	18.5	18.5	12.025
陈海涛	15.5	15.5	15.5	10.075
九安医疗	0	0	53.85	35
合计	100	100	153.85	100

陈海滨、张磊、陈海涛的出资方式均为自有现金。

陈海滨先生：身份证号码：150320＊＊＊＊＊＊＊＊0514

张　磊先生：身份证号码：420102＊＊＊＊＊＊＊＊0814

陈海涛先生：身份证号码：150801＊＊＊＊＊＊＊＊0610

三、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增资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投资方以投资总额人民币300万元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以取得标的公司35%的股权，其中人民币53.85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余下人民币246.1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投入标的公司。投资方投资完成后，标的公司中科云健康注册资本增加53.85万元，即注册资本由原100万元增至153.85万元。

四、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增资目的

公司通过投资中科云健康，可以使公司扩大血糖产品销售渠道，打造完善的产业链，进一步深入移动医疗领域，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

中科云健康是医院信息服务系统领域的十分有特色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发并销售医院用血糖监测系统，为医院和患者提供血糖监测的专业服务，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在血糖监测领域成为国内的领先企业，为医院提供新型优化的血糖监测服务。这不仅符合未来医院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需要，也符合九安医疗在血糖产品销售的需要。

九安医疗对中科云健康的投资主要是看重于中科云健康的未来的发展。中科云健康的原投资方三人均直接参与公司管理，在医疗器械销售领域具有丰富的销售经验并拥有广泛的销售渠道，同时在软件系统的开发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主持过多个大型项目开发。九安医疗以较高溢价增资参股的原因即考虑到管理团队突出的销售能力、科研能力。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本次增资可能存在公司与原股东之间因企业文化、管理理念的差异出现意见分歧、人员融合等方面的风险。

同时，因本公司对标的公司不具有控制权，本次增资存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此外，公司未来面临跨地域经营管理风险、市场竞争风险等风险。

公司将督促中科云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完善内部治理、规范财务核算，并制定严格、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最大程度降低本次增资风险。同时，公司将根据协议约定强化风险意识，提前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化解和防范潜在风险，维护公司投资权益。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成功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其他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38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2013年12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

3、现场会议地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审议《关于提名刘毅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名章苏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名李志毅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名李贵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

1-5、审议《关于提名戴金平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提名刘军宁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提名夏曙锋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姚凯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述议案中的董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办法。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2月20日，在2013年12月20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并参与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3年12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5、登记地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00190

联系人：马雅杰、齐竞烨

联系电话：（022）60526161-8065、60526161-8220

联系传真：（022）6052616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附：授权委托书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累计表决股数	同意股数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非独立董事			
1-1	《关于提名刘毅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提名章苏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提名李志毅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提名李贵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选举独立董事			
1-5	《关于提名戴金平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提名刘军宁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提名夏曙锋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提名姚凯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注：1、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累积表决票数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2、如欲对议案 2、投赞成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3-057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二楼总裁办会议室，全部6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徐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国芳先生、陈国红女士、何雪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徐波先生、王平先生、张燃先生、张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李斌先生、刘澄清先生、张景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且将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向李斌先生、刘澄清先生、张景升先生在任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一）《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四）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五）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参照第二届董事会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拟确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税前）为每人每年5万元人民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附件：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国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4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深圳雅豪家饰精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创办本公司前身深圳富安娜家饰保健用品有限公司，并历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于2005年1月被评为“中国品牌建设十大杰出企业家”，2005年5月当选为中国家纺行业协会副会长，2005年11月当选广东省家纺协会名誉会长；2004年9月被聘为鲁迅美术学院名誉教授，2005年7月被聘为北京服装学院顾问教授，2006年1月获得“全国纺织企业家创业奖”，2006年12月当选为“全国纺织系统劳动模范”，2007年3月获得家纺行业杰出贡献奖。同时还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职务，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130，584，06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0.6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国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学专科。曾供职于深圳市东宝制品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营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直接持有本公司70，475，836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1.93%，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雪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曾担任广州金发窗帘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恒威集团财务部主任。1996年加入本公司，曾担任上海市场销售负责人、市场部副经理、物流部副经理、销售计划部副经理等多个职务。现任本公司助理总裁。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本公司550，81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171%，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6-2009年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曾被聘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培育委员会委员。现任深圳市架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架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始合伙人、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平先生，中国香港籍，有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2月至2007年3月任中国稽山控股有限公司（JSH：SP）财务总监；2007年5月至2010年2月任EV Capital Pte Ltd执行副总裁、董事；2010年12月至2011年11月，任光大（中国）车辆零部件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2年3月至今，任中国车辆零部件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国罕王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天瑞集团水泥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出生，经济法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律师。1997年进入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1999年起从事律师业务，现为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同时兼任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博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企业管理硕士。2005年7月至2012年2月任深圳市腾讯科技有限公司QQ旅游负责人、QQ空间增值业务负责人；2012年3月创办深圳市品汇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美妆电商和美妆社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3-058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0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雪晴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龙英妮女士、张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一）《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四）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五）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附件一：

龙英妮女士，

龙英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7年，硕士学历。2004年4月加入本公司，总经办管理专员、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副总裁秘书。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梅女士，

张梅女士，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出生。1999年9月年加入本公司，任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税务主管，现任综合财务部综合管理组主管；本人持有本公司13，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04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3-059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2月25日至2013年12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25日15:00至2013年12月26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工业区南光路富安娜工业大厦，公司一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18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2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林国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选举陈国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选举何雪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选举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张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4选举张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选举龙英妮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2选举张梅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关于<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1-3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1日及2013年10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议案1、议案 2 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3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组成，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别表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3年12月19日至12月25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6: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工业区南光路富安娜工业大厦董秘办。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518054，传真号码：0755-26055076。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327；投票简称：富安娜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　案	申报价格（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林国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陈国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何雪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2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张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1.2.3	选举张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龙英妮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01
2.2	选举张梅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02
3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00
4	关于<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5.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①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3、议案4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②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1、议案2为累积投票制议案，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A.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B.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4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4的乘积。

C.股东持有的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票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富安娜股份”的投资者，对公司非累积投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流程分别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份
362327	买入	1.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1.01投赞成票，对议案3投弃权票，对议案4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份
362327	买入	1.01元	投票数（不超过所持有股数与3的乘积）
362327	买入	3.00元	3股
362327	买入	4.00元	2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25日15:00至2013年12月26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秘办

3、联系电话：0755-26055136，联系人：胡振超、吴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至2013年12月18日下午，我单位（个人）持有“富安娜股份”（002327）股票　　　　股，拟参加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数	说明
1.1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林国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等于每位股东持有股数x3，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1.1.2	选举陈国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何雪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数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等于每位股东持有股数x4，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1.2.1	选举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张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张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数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等于每位股东持有股数x2，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2.1	选举龙英妮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张梅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所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通过对本次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素养和身体状况等方面的情况了解，认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同意林国芳先生、陈国红女士、何雪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徐波先生、王平先生、张燃先生、张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二、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在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确定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为参照第二届董事会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而确定，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我们同意董事会制定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　张景升　　李斌　　刘澄清　　徐波
二○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88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浙富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29日以电话和短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余永清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为确切体现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突出公司集团化管理模式，同意拟将公司名称由“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公司相应的英文名称由“Zhejiang Fuchunjiang Hydropower Equipment CO.，LTD”改为“ZHEFU HOLDING GROUP CO.，LTD.”。（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组织办理公司更名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原为“生产、加工：水轮发电机组及安装、水工机械设备、机电配件、化纤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电站机电设备、压力容器；电站机电设备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有色金属销售。”，现将变更为“生产、加工：水轮发电机组及安装、水工机械设备、机电配件、化纤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电站机电设备、压力容器；电站机电设备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有色金属销售；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同时，拟将《公司章程》经营范围条款按上述内容作相应变更。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组织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公司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畈工业功能区”变更为“浙江省桐庐经济开发区梅林路699号B幢206室”。（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同时，拟将《公司章程》注册地址条款按上述内容作相应变更。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组织办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变更，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前后对照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在浙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122000001320。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在浙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122000001320。
3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Fuchunjiang Hydropower Equipment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FU HOLDING GROUP CO.，LTD.
4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畈工业功能区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桐庐经济开发区梅林路699号B幢206室
5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水轮发电机组及安装、水工机械设备、机电配件、化纤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电站机电设备、压力容器；电站机电设备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有色金属销售。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水轮发电机组及安装、水工机械设备、机电配件、化纤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电站机电设备、压力容器；电站机电设备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有色金属销售；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

公司将按上述内容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理顺内部管控架构，提高管理效率，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水电设备制造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该公司将作为本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

详细内容见《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2013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 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鉴于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同意将“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详细内容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刊登于2013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见2013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89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富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9日以电话和短信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怀勇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鉴于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同意将“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详细内容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刊登于2013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90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了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提升管理效率，深化集团化经营战略，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富股份”或“公司”）拟进行内部资产重组，将其水电业务资产注入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水电”），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水电设备制造业务全部经营性净资产向桐庐水电进行增资，桐庐水电取得标的资产价值中80，000万元转增为桐庐水电的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转增为资本公积（资本公积具体金额以交割时验资报告金额为准）。增资完成后桐庐水电的注册资本为80，200万元，唯一股东为浙富股份，出资比例为100%。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相关手续。

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住　　所：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南路99号

法定代表人：孙 毅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330122000042506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水轮发电机组及安装、水工机械设备、机电配件、化纤机电设备、金属结构件、电站机电设备。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富股份母公司的水电设备制造业务全部经营性净资产，具体范围包括与浙富股份母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资产及负债等，同时相关人员、专利、专有技术、业务合同等亦一并随资产、业务转入桐庐水电。本公司对其拥有完整的所有权，无质押，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标的资产

交易协议项下所收购的资产为浙富股份母公司的水电设备制造业务全部经营性净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该部分净资产金额约为19亿元（最终以经审计后金额为准）。具体范围包括与浙富股份母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资产及负债等，同时相关人员、专利、专有技术、业务合同等亦一并随资产、业务转入桐庐水电。

（二）、标的资产定价及认购方式

1、双方同意，净资产按浙富股份在移交日的账面值交易，并同意按最终审计后的金额确定，交割日价值与最终审计后的价值的差额部分双方进行结算补足。

2、桐庐水电以向浙富股份增发股权的方式向浙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

（三）、桐庐水电收购资产用途

桐庐水电取得标的资产价值中80，000万元转增为桐庐水电的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转增为资本公积（资本公积具体金额移以交割时验资报告金额为准）。

（四）、资产交割及相关安排

1、资产交割

标的资产应于本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完成移交，涉及到外部登记的，应按法定程序及时限办理。

2、标的资产正常经营的保证

自本标的签署之日至交割日为过渡期。在过渡期内，浙富股份应采取有效的措施，在过渡期内不对标的资产设置抵押、担保等任何第三方权利，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

3、验资

桐庐水电应依法聘请验资机构对增加的注册资金进行审验。

（五）、期间损益的处理

标的资产交割日之前产生的损益全部归浙富股份所有。

（六）、协议的生效条件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并加盖各自公司公章；

2、浙富股份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协议所涉及的交易事项；

3、标的资产中拟转让给乙方的有关债务的权利人同意本次转让。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出售资产暨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相关资产出售是公司为了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提升管理效率，深化集团化经营战略，使得公司治理结构更趋合理所作的安排。此次交易的购买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交易风险、不存在致使公司股东利益受损的因素。同时，在整个合并报表角度看，不影响现金的流入和流出、对利润也不产生影响。本次增资将会增强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资金实力，有利于提高生产经营管理效率。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并增资事宜有利于完善公司组织架构，有利于增强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能力、融资能力，提升经营业绩。增资后， 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3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91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富股份”、“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就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533号文）核准，2013年4月公司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117，880，794股，募集资金总额889，999，994.70元，扣除发行费用30，570，710.9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59，429，283.7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2.58亿元	2.58亿元
增资临海电机实施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及特种发电机建设项目	3.17亿元	2.50亿元
增资华都公司实施百万千瓦级核电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电设备建设项目	2.60亿元	1.686亿元
补充流动资金	-	1.828亿元
合计	-	8.594亿元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计划和影响

经过审慎考虑，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由公司独立实施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水电”）实施。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成长为兼具水电、核电和电机业务的综合性能源装备制造商。为了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提升管理效率，深化集团化经营战略，鉴于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水电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为桐庐水电。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计划

“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为2.58亿元。公司将采用对桐庐水电增资的方式，由桐庐水电实施“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在完成上述增资后，将在桐庐水电开立新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银行、公司、桐庐水电、保荐机构）监管协议对建设“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桐庐水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内容仍为原“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故此变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项目实施内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决策程序、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

（一）决策程序

2013年12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3年12月10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次变更尚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实施。

（二）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庐水电负责具体实施；② 公司采用对桐庐水电增资的方式，由桐庐水电实施“大型灯泡贯流式和轴流转桨式水轮发电机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③ 公司在完成上述增资后在桐庐水电开立新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银行、公司、桐庐水电、保荐机构）监管协议。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为：① 浙富股份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已经其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② 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考虑，浙富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③ 浙富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后，公司应将相应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确认的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并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④ 保荐机构同意浙富股份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92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00时

2、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畈工业功能区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20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2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嘉宾。

7、公司将于2013年12月19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6、《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4、议案5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3年12月2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赞宇大厦11楼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0030，传真号码：0571-89939660。

四、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3、联系电话：0571-89939661，联系人：汪婷、周文森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至2013年12月20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浙富股份”（002266）股票　　　　股，拟参加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以水电设备制造经营性净资产增资全资子公司桐庐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6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